

证券代码：002927

证券简称：泰永长征

公告编号：2023-064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钟明霞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向公司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及资格审查，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东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若李东辉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获股东大会通过，将同时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补选李东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本次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0月27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东辉：男，1972年生，武汉大学经济学院审计系本科，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学博士研究生毕业。曾任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金融司公务员、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执行院长，现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财务金融学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经济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通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披露日，李东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5.4条规定的不具备独立性的任一情形及第3.5.5条规定的任一不良记录；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